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TLINKS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3)

延遲寄發有關持續關連交易之通函

茲提述 Atlinks Group Limited (「本公司」) 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就 Atlinks Asia Limited 與勤增新科技發展有限公司訂立勤增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一份通函(「該通函」)包括(i)勤增框架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的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當中載有其致獨立股東的推薦建議；(iii)獨立財務顧問函件，當中載有其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的意見；及(iv)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預期將於2021年12月13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更多時間編製及落實載入該通函之相關資料，本公司預期寄發該通函之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ATLINKS GROUP LIMITED

唐智海先生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唐智海先生、Jean-Alexis René Robert DUC先生、何淑雯女士及郎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郎克勤先生及Didier Paul Henri GOUJARD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麗婷女士、陳卓敏女士及李潔瑩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以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於 GEM 網站 www.hkgem.com 「最新公司公告」網頁登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atlinks.com 登載。